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相关制度，会同有关部门起草汉长安城遗址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调研提出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落实。

2. 组织编制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世界遗产保护规划，推动"多规合一"。协调配合资源规划、文物等部门将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纳入西安市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试点。协调资源规划、住建部门探索将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纳入西安市城乡建设规划，配合行政区编制符合规划要求的村庄规划。配合资源规划部门探索编制汉长安城遗址国土空间规划，促进遗址保护与乡村振兴、城市建设、民生改善协同发展。负责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各项规划的衔接落实工作。

3. 负责汉长安城遗址和文物日常保护管理工作。负责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域日常巡查管护，及时发现和制止各类违反文物管理规定的行为，配合有关执法部门查处破坏文物的违法行为。参与编制汉长安城遗址考古工作计划，配合文物部门开展遗址保护区考古勘探和发掘工作。负责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世界遗产的日常监测工作，定期编制年度监测报告，并按程序报送文物管理部门。负责汉长安城遗址出土文物的征集、收藏、移交、展示等工作，并负责文物的保护和安全。

4. 负责对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内建设项目落实文物保护规划的审核工作。负责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内文物保护、展示工程和相关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管理、运营、维护和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配合有关土地储备机构开展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土地整理和收储工作。协助做好遗址保护区耕地保护工作。

5. 统筹协调并配合相关市级部门和行政区、开发区做好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内有关工作。统筹协调市级相关部门落实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工作任务，协调配合相关行政区、开发区落实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社会事务管理主体责任，统筹协调和推进解决遗址保护区村庄搬迁安置、道路提升改造、区域环境整治等工作，协调推进遗址保护区范围内居民水、电、气、路等民生保障工作，积极配合相关行政区、开发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6. 积极推进汉长安城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负责开展汉长安城遗址历史文化价值的宣传教育和文物展示活化利用工作，组织开展与汉长安城遗址和文物相关的学术交流、群众性文化旅游体育等活动，开发相关文化创意产品，积极推进遗址保护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7. 负责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保护资金筹集、管理和使用工作，争取上级财政资金的支持。负责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监督并管理所属国有资产。

8. 牵头落实国家文物局、陕西省人民政府合作共建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联席会议部署和要求。负责市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建设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汉长安城党工委、管委会设下列6个内设机构，均为正处级建制。

1. 党政办公室：负责党工委、管委会日常党务政务和后勤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组织协调和落实；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党建、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组织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2. 文物遗产保护部：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会同文物等有关部门制定汉长安城遗址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汉长安城遗址和出土文物的日常管理与保护工作，做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和日常监测工作，定期编制年度监测报告，按程序报送文物管理部门；负责遗址保护区域的日常监督检查和巡查工作，配合做好文物行政执法工作；参与编制汉长安城遗址考古工作计划，配合文物部门开展遗址保护区考古勘探和发掘工作。

3. 规划建设部：组织编制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世界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推动"多规合一"；协调配合资源规划、文物等部门将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纳入西安市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试点；协调资源规划、住建部门探索将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纳入西安市城乡建设规划，配合行政区编制符合规划要求的村庄规划；配合资源规划部门探索编制汉长安城遗址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编制工作；做好遗址保护区范围内建设项目有关审核工作；负责配合有关土地储备机构开展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区土地整理和收储工作；协助做好遗址保护区耕地保护工作；负责文物保护展示工程、相关文旅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公共环境整治、公共服务设施的协调、建设、管理工作。

4. 财政资金管理部：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财政、资金、财务、国资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本单位各类资金的筹集、管理和使用；负责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支持，做好财务保障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完善多元经费渠道，创新大遗址保护融资模式；负责指导管理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的财务管理工作，监督并管理所属国有资产。

5. 文旅融合发展部：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文化、旅游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研究拟定遗址保护区文化旅游等中长期规划；负责考古遗址公园、博物馆的管理运营工作；负责出土文物的征集、收藏、展示工作，积极开展相关学术研究和活化利用工作，并负责文物的保护和安全；负责指导协调区域内文化、旅游、文创等产业发展工作，做好遗址保护区内旅游资源的整合利用。

6. 综合协调部：负责做好与部省合作共建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联络沟通，组织落实会议议定事项，争取部省工作支持；负责市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统筹协调市级相关部门落实汉长安城遗址保护工作任务，协调配合相关行政区、开发区落实汉长安城管辖范围内社会事务管理主体责任，做好区域内经济发展、平安稳定、市场监管、城市管理，以及教育医疗、民生保障等社会事务工作；统筹协调和推进解决遗址保护区村庄搬迁安置、道路提升改造、区域环境整治等工作，协调推进遗址保护区范围内居民水、电、气、路等民生保障工作，积极配合相关行政区、开发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二、工作任务

1. 积极做好与部省共建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联络沟通；做好市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2. 协调市资源规划局实施遗址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组织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修编，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与文保规划融合衔接。

3. 编制2023年度世界遗产监测报告和2023年度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监测报告，《汉长安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修编批复后，修改完善《汉长安城未央宫管理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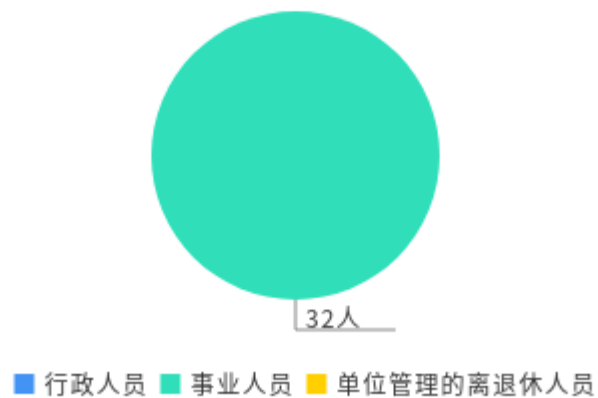
4. 组建专家智库，定期召开研讨会，开展课题研究，深入挖掘遗址文化资源，实现成果转化利用。

5. 拓展汉长安城网络宣传平台，多渠道全方位宣传展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成果，不断提升汉长安城遗址知名度。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5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50人；实有人员32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3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人员情况构成饼图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2024年预算收入964.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64.42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

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本单位2024年预算支出964.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64.42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964.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64.42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本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964.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64.42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64.42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4.42万元，其中：

（1）历史名城与古迹（2070206）825.88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

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9.8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4.93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4）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19.8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5）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6.49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6）住房公积金（2210201）37.4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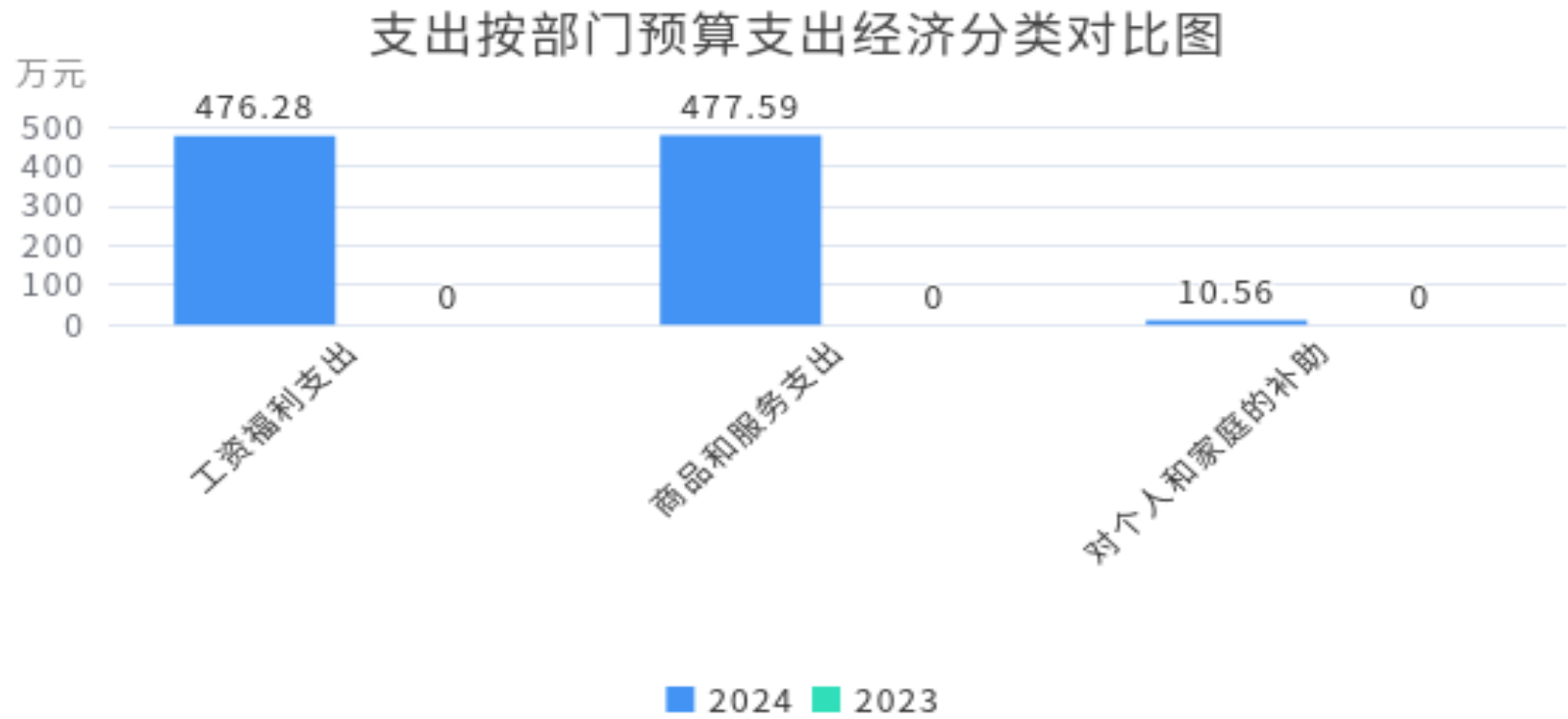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4.42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476.28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477.59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

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10.5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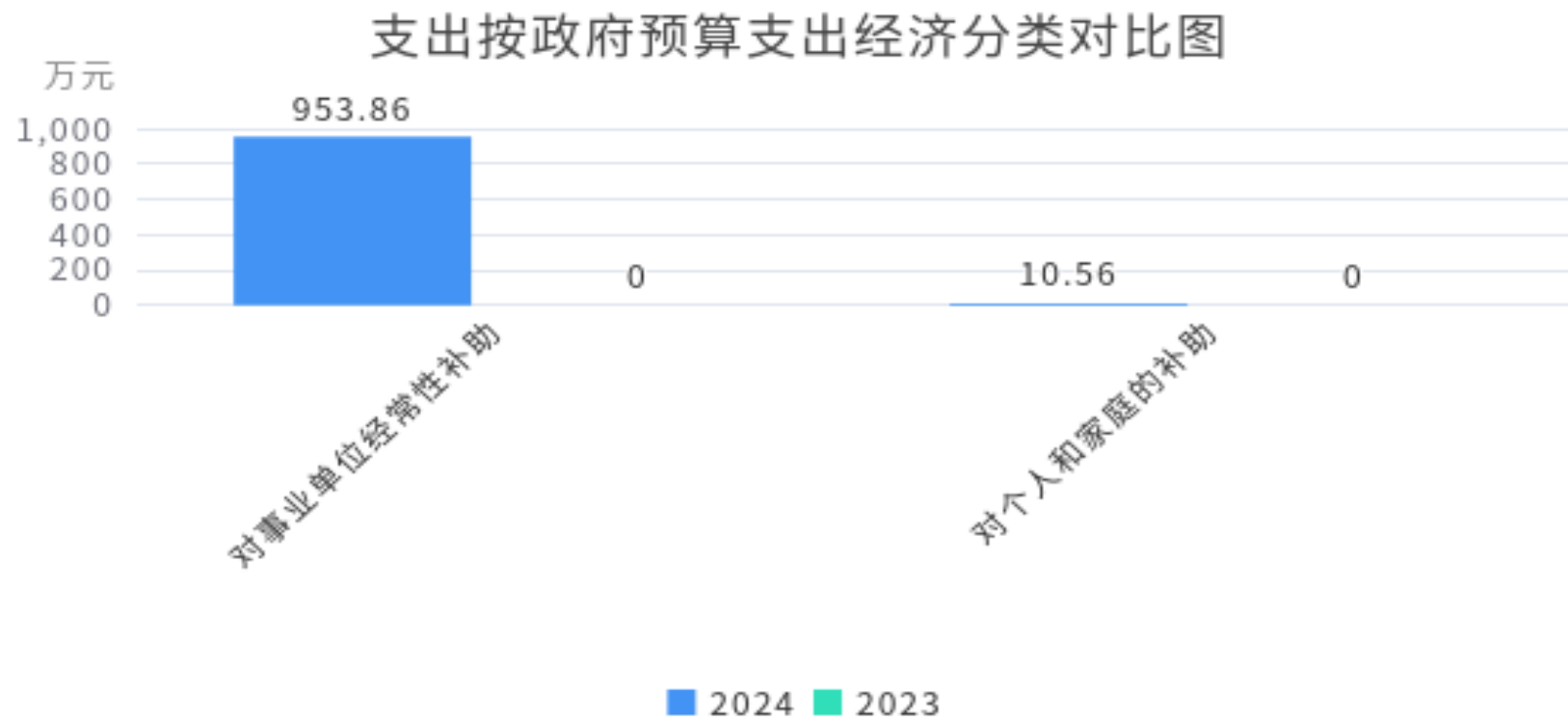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4.42万元，其中：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953.8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0.5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64.42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42.59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预算。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
委员会（本级）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4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5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9,644,240.58	一、部门预算	9,644,240.58	一、部门预算	9,644,240.58	一、部门预算	9,644,240.58
1、财政拨款	9,644,240.5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5,294,240.58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44,240.58	2、外交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4,762,765.32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75.26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 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 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538,640.58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4,350,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58,821.53	(1) 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05.15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263,561.32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 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 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 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373,952.58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644,240.58	本年支出合计	9,644,240.58	本年支出合计	9,644,240.58	本年支出合计	9,644,240.5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9,644,240.58	支出总计	9,644,240.58	支出总计	9,644,240.58	支出总计	9,644,240.58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9,644,240.58	9,644,240.58								
217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9,644,240.58	9,644,240.58								
217001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9,644,240.58	9,644,240.58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9,644,240.58	一、财政拨款	9,644,240.58	一、财政拨款	9,644,240.58	一、财政拨款	9,644,240.58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44,240.5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5,294,240.58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4,762,765.32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75.26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538,640.58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4,350,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58,821.53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05.15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263,561.32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373,952.58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644,240.58	本年支出合计	9,644,240.58	本年支出合计	9,644,240.58	本年支出合计	9,644,240.58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644,240.58	支出总计	9,644,240.58	支出总计	9,644,240.58	支出总计	9,644,240.58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9,644,240.58	4,868,365.32	425,875.26	4,35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58,821.53	3,482,946.27	425,875.26	4,350,000.00	
20702	文物	8,258,821.53	3,482,946.27	425,875.26	4,350,000.00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8,258,821.53	3,482,946.27	425,875.26	4,3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05.15	747,90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05.15	747,905.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603.43	498,603.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301.72	249,301.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561.32	263,561.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561.32	263,561.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630.99	198,630.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930.33	64,93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952.58	373,952.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952.58	373,952.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952.58	373,952.58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9,644,240.58	4,868,365.32	425,875.26	4,350,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62,765.32	4,762,765.3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5,731.50	2,135,731.5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3,550.34	613,550.3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2,870.00	622,87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98,603.43	498,603.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9,301.72	249,301.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630.99	198,630.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4,930.33	64,930.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194.43	5,194.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952.58	373,95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75,875.26		425,875.26	4,350,0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480.00		388,48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00.00			48,0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0.00			40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000.00			72,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0,000.00			2,83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95.26		37,395.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105,6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105,600.00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5,294,240.58	4,868,365.32	425,875.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08,821.53	3,482,946.27	425,875.26	
20702	文物	3,908,821.53	3,482,946.27	425,875.26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3,908,821.53	3,482,946.27	425,87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05.15	747,90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05.15	747,905.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603.43	498,603.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301.72	249,301.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561.32	263,561.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561.32	263,561.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630.99	198,630.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930.33	64,93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952.58	373,952.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952.58	373,952.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952.58	373,952.58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5,294,240.58	4,868,365.32	425,875.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62,765.32	4,762,765.3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5,731.50	2,135,731.5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3,550.34	613,550.3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2,870.00	622,87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98,603.43	498,603.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9,301.72	249,301.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630.99	198,630.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4,930.33	64,930.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194.43	5,194.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952.58	373,95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75.26		425,875.26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480.00		388,48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95.26		37,395.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105,6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00.00	105,600.00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4,350,000.00	
217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4,350,000.00	
217001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4,350,000.00	
	专用项目	4,350,000.00	
	其他履职尽责专项业务费	4,350,000.00	
	部省合作共建机制工作经费	1,000,000.00	
	法律服务经费	300,000.00	
	机关运行服务经费	3,000,000.00	
	遗址区耕地整理复垦经费	50,000.00	

表14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部省合作共建机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落实汉长安城管委会部省共建合作机制提供经济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及论坛	≥4次	
			部委赴遗址区专题调研	≥2次	
			外出调研协调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1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0万元	
			活动组织经费	80万元	
			外出协调费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省共建机制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表14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律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保障特区管委会正常工作开展，保障单位划转期间涉法涉诉案件处理及法律咨询服务，规避法律风险，拟委托法律咨询服务机构一家，为单位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和案件代理服务，申请市级财政资金30万元，用于相关委托业务服务及处理遗留问题的应诉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机构家数	一家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法律服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1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0万元	
			委托业务费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区管委会正常运转，规避法律风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表14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后勤服务项目是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费用，申请财政389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数量		≥1处		
			购买服务数量		≥1家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1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表14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遗址区耕地整理复垦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加强对未央宫世界文化遗产及汉长安城遗址文物本体保护，申请整理复垦土地经费5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复垦耕地面积	100亩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1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万元	
			耕地复垦费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物安全巡查工作正常开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表15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490.94	490.94	
	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8.48	38.48	
	项目支出	保障单位相关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435.00	435.00	
	金额合计		964.42	964.42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保障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正常运转、基本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预算支出964.42万元； 目标3：按照西安汉长安城特区管委会承担的各项工作职责，完成特区党政管理、文物遗产保护与管理、遗址区规划建设管理、文旅融合发展等工作，积极推进特区各项建设事业稳步发展，为建设生态宜居中心城区做出特区贡献。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人员，在职		33人
			聘请法律服务机构		1家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支出的合规率；政府采购的执行率；		≤100%；≤100%； ≥95%；100%；
			人员工资发放率；验收合格率；		100%；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100%；100%；
			当年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之前
		成本指标	当年财政预算执行数		964.42万元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日常功用经费		529.42万元
			项目支出；机关运行经费，省部合作机制经费，法律服务经费，耕地复垦经费		合计435万元；300万元，100万元，30万元，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西安汉长安城国家大遗址保护特区管理委员会基本运转，保障特区管委会贯彻执行大遗址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制定区域控制性详规和拟建项目工程规划；负责区域内文保工作、考古公园建设工作等。		100%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等		明确、可实现；
			执行年度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部门或者对象满意度		≥95%

表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